

# 高腾微基金-高腾亚洲收益基金

## 关于修改招募说明书并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本公告为重要文件，敬请即时关注。如投资者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本公告中未经定义的词汇，与日期为2025年6月的《高腾微基金-高腾亚洲收益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词汇具有相同含义。

高腾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对本公告所载资料的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并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尽其所知及所信，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未遗漏可能导致本公告所载任何陈述具有误导性的其他事实。

---

本公告旨在告知内地投资者，关于基金管理人委任信银(香港)资本有限公司担任高腾微基金-高腾亚洲收益基金(“**本基金**”)的投资顾问，并新增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统称为“**新销售机构**”)作为本基金销售机构及开通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事项。

### 一. 新增投资顾问

自2025年6月10日起，基金管理人委任信银(香港)资本有限公司为本基金的投资顾问，就本基金的投资提供不具有约束力的投资建议。据此，《招募说明书》在如下章节进行说明，以补充投资顾问的相关信息：

1. 《招募说明书》之《关于高腾微基金-高腾亚洲收益基金在内地销售的补充说明书》第二部分“香港互认基金的特别说明”第1点“满足互认安排的资格条件及未能满足条件时的相关安排”之第(2)项；
2. 《招募说明书》之《高腾微基金基金说明书》的“附录一 — 高腾亚洲收益基金”的“释义”及“投资考虑”章节。

上述变动将不会导致本基金的特征及风险出现任何变化。除本公告所披露的事项外，该等变动亦将不会导致本基金目前的运作及/或管理方式出现任何其他变化，或对现有投资者造成其他影响。在实施变更后，管理本基金的费用水平/成本将不会改变。上述变动不会对现有投资者的权利或权益造成实质不利影响。

## 二. 新增销售机构

根据本基金代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及中信建投签署的相关销售服务协议，自2025年6月13日起，增加前述机构为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业务。具体的最低申购金额、交易级差、申购限额、最低赎回份额、最低持有额，以及投资者的开户及申购程序以新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同时，本基金自该日起参加新销售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 1. 适用的投资者范围

通过新销售机构指定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且符合本基金法律文件约定的投资者。

注：本基金暂不向任何内地个人投资者销售。

### 2. 适用份额类别

| 基金名称           | 份额类别            | 基金代码   |
|----------------|-----------------|--------|
| 高腾微基金-高腾亚洲收益基金 | M 类(人民币) - 累积   | 968124 |
|                | M 类(人民币) - 派息   | 968125 |
|                | M 类(人民币对冲) - 累积 | 968126 |
|                | M 类(人民币对冲) - 派息 | 968127 |

### 3. 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方案

自 2025 年 6 月 13 日起，投资者通过新销售机构指定平台申购本基金上述份额类别时，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期限请以新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本基金原申购费率请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

本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新销售机构所有。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新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拨打新销售机构的客服电话或访问其网站了解有关详情。详情如下：

1) 兴业银行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https://www.cib.com.cn>

2) 中信建投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http://www.csc108.com)

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可在内地代理人的网站(<https://www.zofund.com/>)<sup>1</sup>查询，以及可于任何一日(星期六、星期日及公众假期除外)的正常办公时间内在内地代理人的营业场所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合理工本费后索取复印件。

如投资者对上述任何事项有任何疑问，可联络内地代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700-9700

客服传真：021-68609601

---

<sup>1</sup> 此网站内容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阅。

公司网址: <https://www.zofund.com/>

客服邮箱: [marketservice@zofund.com](mailto:marketservice@zofund.com)

### **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前, 请仔细阅读登载在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的网站(<https://www.zofund.com/>)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 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2. 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公开销售, 其投资运作、风险特征、法律法规适用等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 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本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包括当中的风险揭示内容), 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 **风险提示**

1. 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 基金份额净值可升可跌, 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前请参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所载详情, 包括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以及有关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
2. 本基金系依据《香港互认基金管理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在内地公开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基金的注册, 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特此公告。

高腾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2日